

孝敬父母

真父母（太 12:47-50） 有人告訴他(耶穌)說：“看哪，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，要與你說話。”他卻回答那人說：“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”就伸手指著門徒說：“看哪，我的母親，我的弟兄。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、姐妹和母親了。”

愛父母不超過愛主（太 10:37） 愛父母過於愛我(耶穌)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。

奉養父母（可 7:10-13） 摩西說：‘當孝敬父母’，又說：‘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’你們倒說：‘人若對父母說：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各耳板’（各耳板就是供獻的意思），以後你們就不容他再奉養父母。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，廢了神的道。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。

（約 19:26-27）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，就對他母親說：“母親（原文作“婦人”），看，你的兒子！”又對那門徒說：“看，你的母親！”從此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裡去了。

倫理 - 1. 孝敬父母

孝敬父母（弗 6:2-3） 要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。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

首先行孝（提前 5:4） 若寡婦有兒女，或有孫子、孫女，便叫他們先在自己家中學著行孝，報答親恩，因為這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。

看顧父母（提前 5:8） 人若不看顧親屬，就是背了真道，比不信的人還不好。不看顧自己家裡的人更是如此。

謹守父母的訓誨、誡命和法則（箴 1:8-9） 我兒，要聽你父親的訓誨，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（或作“指教”），因為這要作你頭上的華冠，你項上的金鍊。

（箴 6:20-21） 我兒，要謹守你父親的誡命，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（或作“指教”），要常繫在你心上，掛在你項上。

聽從父母（弗 6:1） 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在主裡聽從父母，這是理所當然的。

（西 3:20） 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凡事聽從父母，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。

倫理 - 1. 孝敬父母

聽父親的教訓（箴 4:1） 眾子啊，要聽父親的教訓，留心得知聰明。

（箴 4:4） 父親教訓我說：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，遵守我的命令，便得存活。

領受父親的管教（箴 13:1） 智慧子聽父親的教訓；褻慢人不聽責備。

（箴 15:5） 愚妄人藐視父親的管教；領受責備的，得著見識。

使父親快樂（箴 10:1） 所羅門的箴言：智慧之子使父親歡樂；愚昧之子叫母親擔憂。

（箴 23:24） 義人的父親，必大得快樂；人生智慧的兒子，必因他歡喜。

不要使父親愁煩（箴 17:25） 愚昧子使父親愁煩，使母親憂苦。

不可虐待父親（箴 19:26） 虐待父親、攆出母親的，是貽羞致辱之子。

不可戲笑父親（箴 30:17） 戲笑父親，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，他的眼睛必為谷中的烏鴉啄出來，為鷹雛所吃。

倫理 - 1. 孝敬父母

不叫母親擔憂（箴 10:1） 所羅門的箴言：智慧之子使父親歡樂；愚昧之子叫母親擔憂。

不要使母親憂苦（箴 17:25） 愚昧子使父親愁煩，使母親憂苦。

不要攆出母親（箴 19:26） 虐待父親、攆出母親的，是貽羞致辱之子。

不可藐視母親（箴 23:22） 你要聽從生你的父親；你母親老了，也不可藐視她。

給母親祝福（箴 30:11） 有一宗人（“宗”原文作“代”），咒詛父親，不給母親祝福。